

# 國立嘉義大學「100周年校慶紀念Line貼圖創意無極限」競賽

## 一、活動目的

國立嘉義大學成立於民國 89 年 2 月 1 日，係由原國立嘉義師範學院(成立於民國 46 年)及原國立嘉義技術學院(成立於民國 8 年)兩校整合而成，是臺灣高等教育大學校院整合成功的首例與典範，學校發展與成長的過程與近百年來臺灣經濟、社會、教育的需要與變遷息息相關，脈脈相連。

本校歷屆畢業校友約 9 萬餘人，遍佈海內外，從事公、教、農、工、商或民意代表，均能各用所學，各展長才，貢獻社會，卓然有成。

為慶祝本校百周年校慶，傳承前人奮鬥精神與優質傳統，激勵未來校務發展及更加凝聚嘉大人的力量，特舉辦本次徵稿活動，期能集思廣益、發揮創意，設計凸顯本校特色及卓越形象之紀念 Line 貼圖，藉由通訊軟體貼圖設計競賽與延伸運用，吸引喜愛創作之學生參與活動，強化學校共識關係。

## 二、承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、視覺藝術學系

## 三、參賽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。

## 四、投稿主題：以本校「100周年校慶紀念Line貼圖創意無極限」為概念，發揮聯想將智慧好生活元素融入作品中，將日常用語及日常相關情境，以電腦繪圖方式設計 LINE 貼圖。

## 五、投稿時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7 月 20 日至 8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時收件截止。（郵寄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## 六、投稿資格

1. 每人/隊投稿作品以 3 組為限，每件投稿作品皆須填寫報名資料。
2. 以團隊方式參加者，請指派 1 名授權代表，以代表填寫報名表資料、簽署著作權轉讓同意書、得獎獎金領取等；得獎獎金自行分配。

## 七、稿件規格說明

1. 參賽作品須含 1 組 8 張貼圖，每組須含「100」及「NCYU」本次活動主題相關之情境文字 3 張。惟貼圖以符合 LINE 上架規定。
2. 參賽者參賽件數每人最多以 3 組為限，並繳交黑色裱板 (W48xH28cm)，資料如下：
  - (1) 正面：將參賽作品輸出成彩色 A4 紙張黏貼於裱板左方，並於裱板右方黏貼作品文件說明（附件一：貼圖名稱 20 字以內，貼圖說明 80 字以內）。
  - (2) 背面：將報名表、個資同意說明書及作品授權書（附件二、三、四），確實填寫並簽名或蓋章後貼妥。另連絡電話請務必詳實填寫，若因無法聯繫而導致得獎權益喪失不得異議。
  - (3) 黑色裱板正面除定物件，不得出現任何文字、圖片及記號。
  - (4) 圖片設計規範

主要圖片	貼圖圖片	標籤圖片
數量：1 張	數量：8 張	數量：1 張
格式：PNG	格式：PNG	格式：PNG
大小：W240xH240pixel	大小（最大）：W370xH320pixel	大小：W96xH74pixel

\* 貼圖圖片大小尺寸，請以偶數為基準單位。

\* 解析度：72dpi 以上，色彩模式：RGB。

\* 每個圖片不得超過 1MB。

\* 請將背景透明化。(去背處理)

\* 每張圖片請獨立建檔，請勿將所有圖片置於同一檔案中。

## 八、繳件資料及報名方式

### 1. 繳件資料

- (1) 「Line 電子檔(jpg 檔)」CD 光碟 1 份
- (2) 「報名表」(附件一)
- (3) 「設計理念表」(附件二)
- (4) 「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」(附件三)
- (5) 「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」(附件四)

\*附件一~四可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網頁 <http://www.ncyu.edu.tw/stude/>百年校慶系列活動表格下載。

2. 上述資料：附件一~四紙本及 CD 光碟各 1 份，親送或郵寄【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事務處收(600 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 300 號)】，以郵戳為憑日期※注意：資料不齊全者，喪失評選資格。

## 九、評審方式

1. 第一階段初選：由承辦單位蒐集、整理稿件，並邀請具相關專長或合適人選擔任評選委員組成評選委員會，以客觀、公平方式進行評選，從中擇優挑選出 15 件入選稿件（若參與稿件過少，數量不超過 15 件，則直接進入第二階段複選）。
2. 第二階段複選：由入選稿件進行第二階段評選。
3. 評分標準：主題掌握及意涵 40%；構圖及視覺效果 30%；創意呈現（含訴求手法新穎度、原創性、趣味度、精采度）30%。

## 十、徵稿獎勵

第一名 1 位：頒發 15,000 元禮券及獎狀。

第二名 1 位：頒發 8,000 元禮券及獎狀。

第三名 1 位：頒發 6,000 元禮券及獎狀。

入選 10 位：頒發 2,000 元禮券及獎狀，依作品質與量酌予增減名額。

每位參賽者均致贈宣導品 1 份。(每人限領 1 份)

## 十一、 得獎公告

1. 得獎名單將公告於本校網站；並由承辦單位通知領獎時間。
2. 得獎者，將邀請參加頒獎典禮，若未出席頒獎典禮者，後續以 email 及電話聯繫。

## 十二、 注意事項

1. 稿件須遵守活動辦法及報名方式之要求，才符合徵選資格得以評選。
2. 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，經評審作業完成選出之得獎作品，由承辦單位取得其內容相關使用權等，並擁有所有重製、修改、公開展覽、出版或宣傳、廣告專輯等相關使用之權利，不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。
3. 參賽者若涉及違反著作權相關法律，必須自行負責。
4. 得獎作品凡有抄襲、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偽造參賽資格之嫌疑，經查證屬實，承辦單位得追還獎品。
5. 參賽者應尊重評選委員會專業評選，獎項由評選會議視參賽者稿件水準議定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或「調整名額」辦理。
6. 為維持比賽之公平性，參加徵選之參賽作品須遵守承辦單位之比賽規章參加徵選送件，若作品與任一規定不符、不齊全、或未填寫參賽者真實姓名、未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者，承辦單位將保留審核報名通過之權利，如得獎亦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7. 凡報名者即視為同意及遵守本次參賽各項規定事項，並尊重評審委員的專業評議與評審結果。
8. 得獎者同意承辦單位將作品進行商品化，必要時對作品具修改權利，且同意無償協助承辦單位對作品進行後續商品化之修改，未能配合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9. 前 3 名得獎者須於得獎名單公布 1 個月內自行將貼圖於 LINE「個人原創貼圖」送審，必要時需適時修改，以符合 LINE 貼圖上架規範。
10. 得獎者須配合承辦單位於指定日期內提供詳細相關設計資料，以利日後作業使用，逾期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11. 參賽作品請妥善包裝，如因作品包裝不當遭損壞，影響其資格或是受評審成績，承辦單位將以棄權論，不予受理。
12. 參賽作品因郵寄或不可抗力因素導致參賽作品損壞，承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所有參賽作品及相關資料請參賽者自行備份保留底稿，承辦單位不予退還。

十三、 如對活動辦法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洽詢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事務處 05-2717058。

十四、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訂之。

國立嘉義大學 100 周年校慶紀念 Line 貼圖創意無極限徵稿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
報名編號：		【本欄由承辦單位填寫】	
作品名稱			
組員代表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日期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行動電話	
E-mail			
聯絡地址	_____〔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〕		
戶籍地址	_____〔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〕		
以下欄位若為個人報名則無需填寫			
組員姓名	工作職稱或系級	身分證字號	行動電話
附註：團隊組員代表為承辦單位發送活動通知及獎金代收之主要對象。			

國立嘉義大學「100周年校慶紀念 Line 貼圖創意無極限」設計理念表

作品名稱	(標楷體、14 級字、30 字內。)
100 周年校慶紀念 Line 貼圖創意無極 限之設計理念	(標楷體、14 級字、300 字內。)

**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**

立同意書人(以下簡稱本人)參加「100周年校慶紀念Line貼圖創意無極限徵稿活動」,同意所有獲選得獎稿件及原稿之著作權及使用權,自始歸屬國立嘉義大學所有,並本人不得行使著作人格權。國立嘉義大學使用範圍不限於編輯、改作、重製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傳輸、出租、公開口述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展示、編輯、公開演出、公開播送(指於有線、無線、衛星之類比及數位電視頻道及其他器材之廣播電視系統播送),並得依上開授權範圍內授權與第三人使用,本人同意上開使用方式及範圍於衍生著作亦有適用,並保證本著作絕無侵害他人任何權利之情事,如有違反,願負賠償責任。

若參賽作品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,本人擔保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關於本歸屬同意書之所有條款,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代為簽署著作權歸屬同意書。

此致

國立嘉義大學

立同意書人：(請親自簽名)  
身分證字號：  
戶籍地址：  
通信地址：  
電 話：  
電子信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